



广东燕塘乳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广东燕塘乳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通知于 2025 年 10 月 23 日以专人送达和短信送达相结合的方式发出，会议于 2025 年 10 月 30 日上午在公司会议室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。公司董事共 9 人，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共 9 人。其中，非独立董事李鸿先生以及独立董事郭葆春女士、黄晓宏先生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。公司董事会秘书和纪委书记列席了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冯立科先生主持，会议的通知、召集、召开、审议、表决等程序均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广东燕塘乳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与会董事经认真讨论，形成如下决议：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审议〈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〉的议案》；

公司根据 2025 年第三季度生产经营和管理运作的实际情况，编制了《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9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，回避票 0 票。全体董事通过表决，一致同意通过本议案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。

公司全体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已对该报告签署了书面确认意见。

公司《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的具体内容，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31 日发布在巨潮资讯网的公告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公司〈总经理工作细则〉的议案》；

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公司拟对《总经理工作细则》部分条款及其附件 2《办公会议事清单》进行调整。

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9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，回避票 0 票。全体董事通过表决，一致同意通过本议案。

3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》。

为支持子公司的经营发展，进一步巩固公司全产业链优势，公司拟同意湛江燕塘乳业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湛江燕塘”）向商业银行申请不高于人民币 6,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，银行授信用途包括但不限于补充流动资金、固定资产贷款等。授信种类包括但不限于各类贷款、开具承兑汇票、票据贴现、信用证、保函、金融租赁等。启用银行授信时间、使用授信的种类、单次使用授信的具体额度将视实际经营需求由湛江燕塘来确定。授信期限为 5 年，授信期限内，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9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，回避票 0 票；全体董事通过表决，一致同意通过本议案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《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》；
- 2、《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会议决议》；
- 3、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！

广东燕塘乳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10 月 30 日